2019年寿雁镇部门预算公开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寿雁镇年部门预算说明**

1、部门基本概况

2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3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4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6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7、名词解释

**第二部分 寿雁镇年部门预算表**

1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2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3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4、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

5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6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**（一）职能职责。**

**（一）**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，发布决定和命令。

**（二）**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，加强公共设施的建设和管理，发展各项服务事业。

**（三）**依法管理本级财政、执行本级预算。

**（四）**为农民提供有效的科技、教育、文化、信息、卫生、体育、医疗、人才开发、劳动就业、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服务。

**（五）**保护国有资产和集体所有的财产，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、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，保护各种组织的合法权益。

**（六）**开展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教育，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调解民事纠纷，维护社会秩序。

**（七）**推行计划生育，控制人口增长，保护妇女、儿童和老人的合法权益。

**（八）**负责民政工作，发展社会福利事业，做好社会保障工作，办理兵役事项。

**（九）**承办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1. **机构设置。**

道县寿雁镇人民政府单位内设机构包括：党政综合办公室、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办公室、社会事务办公室、基层党建办公室、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、乡财政所、退役军人服务站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社会事业综合服务中心、农业综合服务中心、政务（便民）服务中心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寿雁镇部门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19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917.86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79.86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；农林水拨款收入738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53.34万元，主要是农林水拨款增加了22.48万元，一般公共服务类增加了20.86万元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19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917.86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预算1179.86万元，公共安全0万元，教育0万元，科学技术0万元，农林水支出738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53.34万元，主要是村级资金增加了22.48万元、津补贴增加了20.86万元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917.86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88.2万元，占46.31%；公共安全支出10万元，占0.5%；机关服务281.66万元，占14.67%，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支出738万元，占38.48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19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1179.86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19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738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在职干部和离退休村干报酬支出518万元，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；村级转移支付支出220万元，主要用于村级运转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19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，其中，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，占0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万元，占0，由于我镇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，也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，故没有数据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2019年本部门机关本级机关运行经费291.66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32.4万元，上升11.11%，主要是增加了精准扶贫等方面的支出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19年本部门机关本级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25.5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21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.5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4.5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20年减少0.86万元，主要是压缩公务接待费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19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19万元，拟召开脱贫攻坚、党建活动、综治维稳会议，人数45610人，内容为脱贫攻坚、党的七一活动日等；培训费预算10.5万元，拟开展精准脱贫、入党积极分子等培训，人数34520人，内容为脱贫精细化业务培训等；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5.6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95.6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18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19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1917.86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1179.86万元，项目支出738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1. **部门预算表**

**（注：详情请见附表）**